

附件 1:

2024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部
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主要承担预算收支管理、预算外收支管理、农村土地承包、农村财务管理及农村经营管理等。按照职能开展活动如下：协助地方政府组织财税收入。编制部门预决算工作。强农惠农和民生政策的宣传、咨询、解释。辖区内各项财政补贴资金和项目资金的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监督检查。农民的“一折通”补贴发放、补办、挂失。与财政事务相关的农民群众接待、调处。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本级)

(单户表和单位决算填写内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3.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9.2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29.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29.27	总计	60	429.2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栏次	1	2	3	4	5	6	7
款	合计	429.27	429.27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41	303.4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00	261.00					
	201035 事业运行	261.00	261.00					
	20106 财政事务	42.41	42.41					
	201065 事业运行	34.41	34.41					
	20106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5	7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55	74.55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3	15.03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8	39.68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4	19.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	1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6	12.2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2.26	1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5	39.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5	39.05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1.67	31.67					
	221020 提租补贴	7.38	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9.27	418.72	1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41	292.86	10.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00	261.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1.00	261.00					
20106	财政事务		42.41	31.86	10.55				
2010650	事业运行		34.41	31.86	2.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5	7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55	74.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3	1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8	3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4	19.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	1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6	1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6	1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5	39.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5	39.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7	31.67					
2210202	提租补贴		7.38	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行 次	收入 决算数	项目	行 次	支出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9.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3.41	303.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54	7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6	1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05	39.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9.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9.27	429.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9.27	总计	64	429.27	429.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29.27	418.72	1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41	292.86	10.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00	261.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1.00	261.00		
20106		财政事务	42.41	31.86	10.55	
2010650		事业运行	34.41	31.86	2.5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5	7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55	74.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3	1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8	3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4	19.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6	1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6	1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6	1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5	39.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5	39.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67	31.67		
2210202		提租补贴	7.38	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8.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74.75	3020	办公费	1.87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17.33	3020	印刷费	0.19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123.00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49.10	3020	水费	0.51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9.68	3020	电费	4.59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9.84	3020	邮电费	1.7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6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0.68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	3021	差旅费	8.50			
3011	住房公积金	31.6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0.85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0	3021	会议费	1.50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1.90			
3030	退休费	15.00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2.82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52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383.91						34.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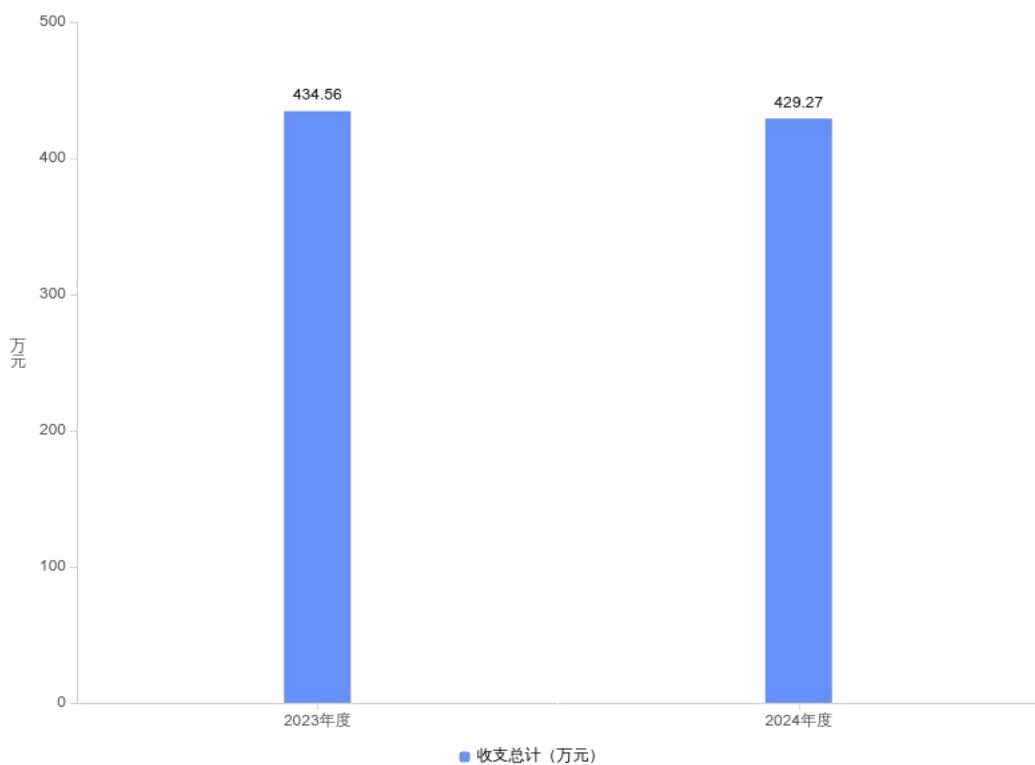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29.2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5.29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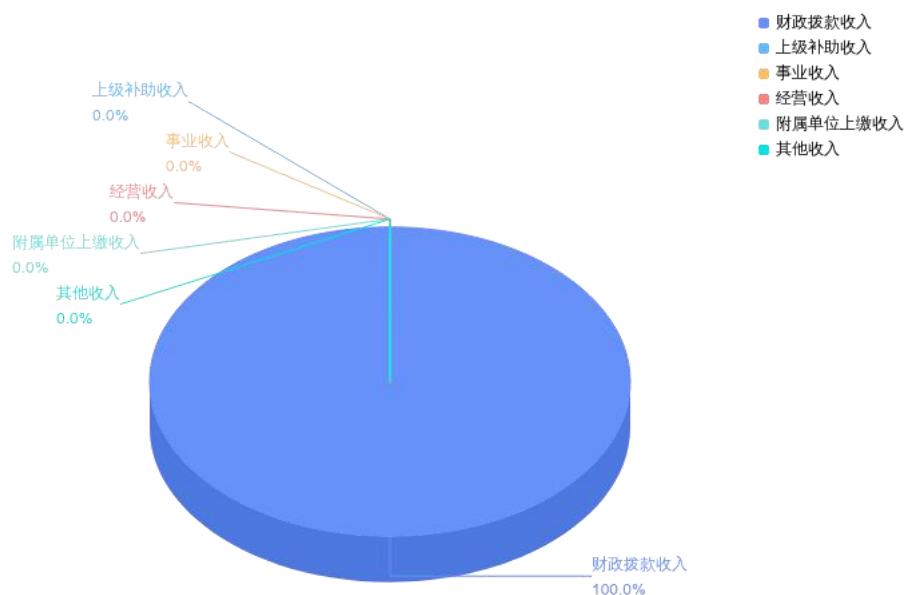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29.2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29 万元，下降 1.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9.27 万元，占本

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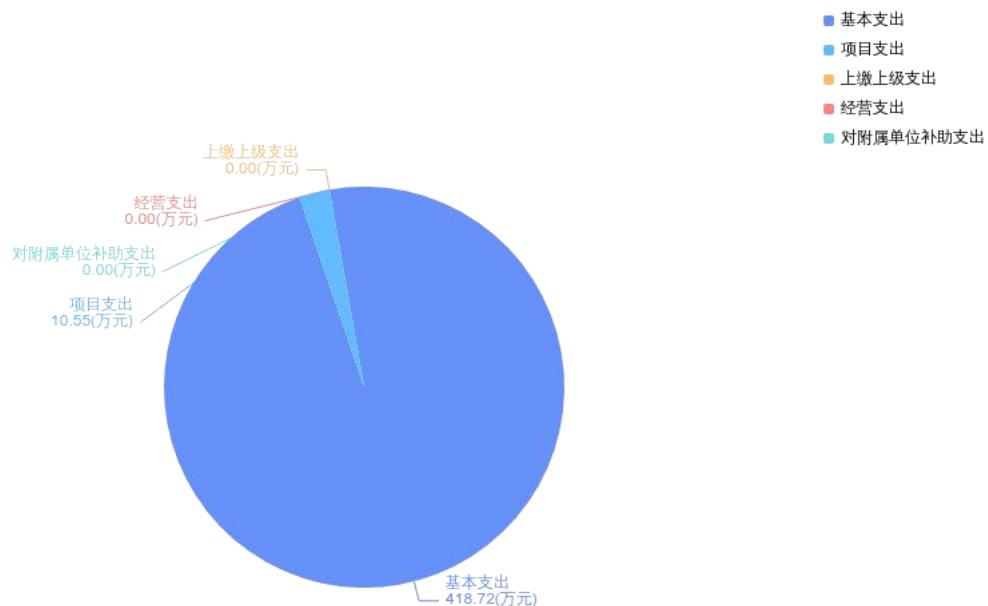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29.2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29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其中：基本支出 418.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7.5%；项目支出 10.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2.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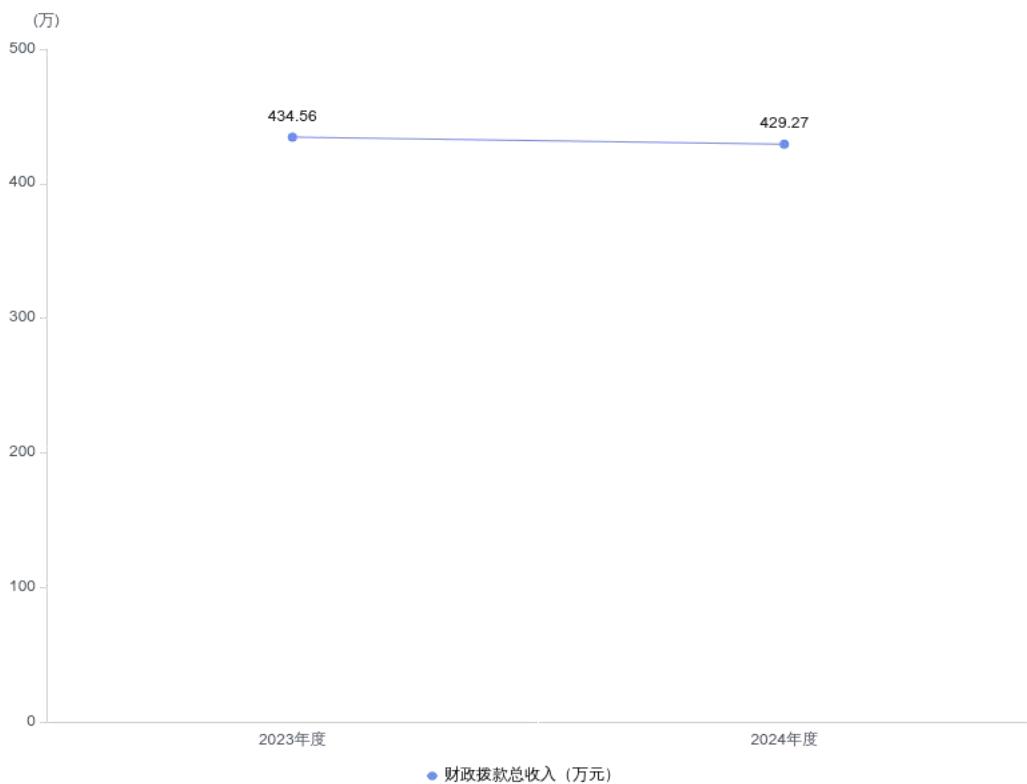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29.2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29 万元，下降 1.2%。主要是人员变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9.2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5.29 万元，减少主要是人员变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

平,持平主要是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9.27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29 万元, 下降 1.2%, 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9.27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03.41 万元, 占 70.68%。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以及其他财政事务项目支出。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4.55 万元, 占 17.36%。主要是

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26 万元，占 2.86%。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9.05 万元，占 9.10%。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列举，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9.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其中：基本支出 418.72 万元，项目支出 10.5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财税协调工作经费 5.00 万元，主要成效财税工作协调稳定发展；农村土地流转工作经费 3 万元，主要成效农村土地流转工作稳步推进；人员异动及正常工资晋档升级 2.55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人才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5.03万元，支出决算为1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68万元，支出决算为3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84万元，支出决算为1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26万元，支出决算为1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1.67万元，支出决算为31.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38万元,支出决算为7.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8.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3.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4.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名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较上年增加4.00万元，增长0.0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较上年增加4.00万元，增长0.0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证收支平衡。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新增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无。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4.0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护。截至

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主要是开展外宾接待工作。2024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主要是开展公务接待工作。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注意事项：“三公”经费为零的部门单位，要做文字性描述，并说明原因，不可为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说明：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2. 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填写，也不用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各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出行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0.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建立了科学、规范的财政资金分配和管理体系，促进整个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29.2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严格开展，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占本年度支出合计的 100%，预算完成率 100.6%，预算执行率超过 100%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提高 2024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三是新增人才补贴。“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资产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符合部门批复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财税协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财税协调工作稳步推进；二是资金合理利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存在提升空间；二是项目资金设定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规划使用财税协调项目经费；二是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管理。

2.农村土地流转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土地流转工作稳步推进；二是资金合理利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存在提升空间；二是项目资金设定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规划使用土地流转项目经费；二是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管理。

3. 人员异动及正常工资晋档升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发放人才补贴；二是资金合理利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存在提升空间；二是项目资金设定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规划使用人员异动及正常工资晋档升级项目经费；二是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管理。

(请对每个自评项目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xx项目自评表》或《2024年度xx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进行财政资金预算申报工作，确保项目规划落到实处。强化部门支出职责，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2. 完善机制。建立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绩效评价体制机制。确立绩效目标设立的明确性，清晰、细化绩效指标。保证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确保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壮大财源，巩固经济稳定增长基本盘

加快创新驱动发展，支持企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实施支柱产业壮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倍增计划，推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继续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壮大。加大税源培育力度，支持引进和培育一批带动产业链提升的新兴产业项目，拓展财政增收来源。支持扩大有效投资，科学合理筹措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资金，保障区域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投资增长后劲。

二、保障重点，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功能和财政资金带动作用，积极筹措资金，支持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建设发展，推动构建高质量发展产业及空间布局。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农业产业发展。以推进国家级美丽乡村重点县建设为契机，支持全域美丽乡村建设。加强生态环境投入保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要求，支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项目建设，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进绿色发展。

三、财政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科学规范编制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开展多层次绩效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完善财政财务综合检查机制，加强规范财政财务管理。依法依规主动公开政府预决算、财政专项资金、中央直达资金、政府采购、绩效目标等信息，打造阳光财政。

四、共同富裕，增强民生政策更可持续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促进共同富裕作为着力点，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完善社区和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五、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扎实抓好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党支部理论学习交流研讨，推动学习教育走心走实。加强清廉财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强化执纪监督，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活动，充分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筑牢财政廉政风险防线。严格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反馈意见整改，深入开展庸懒散慢乱浮“六项治理”和“双评议”活动，全面优化财政作风效能。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壮大财源，巩固经济稳定增长基本盘	提高财源建设质量稳增长，推动区域经济恢复发展	100%
2	保障重点，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重点，加快推进构建高质量发展布局	100%
3	财政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效能，不断提升财治理水平	100%
4	共同富裕，增强民生政策更可持续	优化支出结构惠民生，切实增进改善民生福祉	100%
5	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基础，切实优化财政作风效能。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 4.卫生健康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 5.住房保障支出 (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 6.住房保障支出 (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参考《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单位名称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418.72		项目支出总额		10.5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426.72	429.27	100.6%	20
年度目标 1： (100 分)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经费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金额	8	8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总额	8	8	20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度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经济涨幅	上涨	上涨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区域协调	稳定	稳定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满意度	100%	100%	30	
					
年度绩效目标2(XX分)						
.....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有人员异动，且存在人才补贴补充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进行财政资金预算申报工作，确保项目规划落到实处。强化部门支出职责，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p> <p>2.完善机制。建立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绩效评价体制机制。确立绩效目标设立的明确性，清晰、细化绩效指标。保证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确保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区域发展总体规划。</p>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年度财税协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财税协调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项目名称		财税协调经费				
主管部门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5	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落实	5	5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度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		
.....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满意度	100%	100%	20	

	度指 标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进行财政资金预算申报工作，确保项目规划落到实处。强化部门支出职责，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p> <p>2.完善机制。建立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绩效评价体制机制。确立绩效目标设立的明确性，清晰、细化绩效指标。保证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确保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区域发展总体规划。</p>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土地流转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项目名称		土地流转经费					
主管部门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3	3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落实		3	3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度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满意度		1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进行财政资金预算申报工作，确保项目规划落到实处。强化部门支出职责，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p> <p>2.完善机制。建立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绩效评价体制机制。确立绩效目标设立的明确性，清晰、细化绩效指标。保证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确保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区域发展总体规划。</p>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